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電子(國際)有限公司 BYD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5)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比亞迪電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獲得之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減少約75%至85%(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807,960千元)。

董事會認為期內該盈利減少主要是由於：

- (1) 客戶的需求較弱，導致本集團的產能利用率偏低，對盈利能力造成較大程度的影響；
- (2) 西安、深圳、惠州等本集團多個主力生產基地所在地疫情防控升級，本集團的生產經營、員工復工和招聘、原材料供應以及物流等方面均受到影響，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也造成了一定的影響。

董事會謹此重申，本公告及上述數據(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數據除外)乃僅基於本集團可獲得之資料的初步評估作出。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業績詳情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底公佈，可能與本公告所載之預測數字及資料有所不同。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電子(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王念強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念強先生及江向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及王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國武先生、*Antony Francis MAMPILLY*先生及錢靖捷先生。